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第三次（一／一二至一三）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文裕明議員（主席）

黃偉傑議員（副主席）

李洪波議員

林婉濱議員

林發耿議員

陳振中議員

陶桂英議員，JP

陳偉明議員，MH，JP

陳耀星議員，SBS，JP

曾文典議員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鄒秉恬議員

趙公挺議員

羅少傑議員

增選委員

卓麗麗女士

羅嘉團女士

政府部門代表

禰若翰先生

林淑華女士

余素瑩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荃灣） 荃灣民政事務處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廉政公署

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 社會福利署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

謝若楠女士（秘書）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3 荃灣民政事務處

缺席者：

區議員

陳恒鏞議員

陳崇業議員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2. 主席表示，陳崇業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3.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第 28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主席同意，否則委員只可在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和補充發言各一次，而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三月九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4.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委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5.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II 第 3 項議程：地區團體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1/12-13 號文件)

6. 秘書介紹文件。

(按：陶桂英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一分到席。)

7. 主席表示，秘書處共收到兩個地方團體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申請總額為 33,797.5 元。根據委員會撥款準則，每宗地方團體撥款申請的批撥上限為 20,000 元。

8. 主席詢問委員需否即席申報利益，沒有委員申報。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下列兩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u> (元)
(1)	戲曲呈祥獻社區	笙歌曲藝苑	9,737.50
(2)	親親爹娘綜合晚會	荃灣葵青居民聯會	20,000.00

* 此撥款額由審核小組在會後召開的會議決定。

V 第 4 項議程：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2/12-13 號文件)

9.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她續表示，文件中活動(1)的合辦機構因應租用場地費用上升而調整財政預算，申請撥款維持為 120,000 元，並在會上提交經修訂

的財政預算（第 4 頁）。

10. 秘書報告，主席申報為荃灣青年會會長、副主席為主席、陳恒鑾議員及林婉濱議員為副會長、羅嘉團女士為副主席。由於主席及副主席已申報利益，委員會同意由陳耀星議員主持會議。代主席決定，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參與討論和表決，而申報其他利益的委員不可參與討論和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按：林發耿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八分到席。）

11. 黃家華議員表示，若核准活動撥款額超過十萬元，獲資助者可選擇提交執業會計師報告以代替提交證明單據，故建議小組日後提醒地區團體可選擇合併一系列的活動並遞交一份撥款申請。

12. 鄒秉恬議員建議小組邀請多些不同的地區團體合辦活動，讓活動更多元化，令小組更能發揮效能。委員備悉上述第 11 及 12 段的意見。

13. 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 12 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u> (元)
(1) 巾幗展英姿 婦女領袖培訓 2012	荃灣葵青區婦女會	120,000.00
(2) 荃葵青優秀學生選舉 2012	荃灣青年會	35,000.00
(3) 荃灣區親子敬師才藝匯演	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22,000.00
(4) 晴 TEEN 計劃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 中心	21,264.00
(5) 發現愛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葵青及荃 灣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22,000.00
(6) 荃城再無窮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	22,000.00
(7) 拍出荃懷	香港青年協會荃景青年空間	21,127.00
(8) 2012 小一派位攻略	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4,000.00
(9) “龍的荃人”地區服務計 劃	明愛賽馬會梨木樹青少年綜合服 務	20,000.00
(10) 沙頭角一天	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22,000.00
(11) 升中博覽 2012	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31,000.00
(12) 雅麗珊匯聚迎中秋	荃灣區長者福利會	48,000.00

VI 第 5 項議程：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3/12-13 號文件)

14.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15. 主席、陳偉明議員及羅少傑議員申報為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荃灣長者地區中心的地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委員。由於主席及副主席已申報利益，委員會同意由陳耀星議員主持會議。代主席決定，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參與討論和表決，而申報其他利益的委員不可參與討論和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6. 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六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u> (元)
(1) “萬糴同心為公益” 2012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荃灣長者地區中心	10,000.00
(2) “舞”出愛心展才能	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就業輔助中心	18,000.00
(3) 基建變遷十五載	匡智梨木樹中心	15,340.00
(4) 多 SHARE 愛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18,000.00
(5) 學習無疆界	明愛賽馬會梨木樹青少年綜合服務	18,000.00
(6) 長者懷舊金曲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	120,000.00

VII 第 6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

17. 林發耿議員報告，小組已於五月九日召開會議，商討本年度活動計劃及財政安排。小組本年度的計劃主要分為青少年、教育、社區宣傳、社區會堂、荃灣倡廉及婦女事務六方面，而秘書處早前已公開發信邀請區內的地區團體遞交撥款申請建議。他續補充，小組根據上一屆的運作模式廣泛地邀請地區團體合辦活動，歡迎委員就尋找合辦團體提供意見。

(B)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18. 副主席報告，小組已於四月二十四日召開會議，商討本年度活動計劃及財政安排。小組本年度的計劃主要分為長者服務、荃灣區安老院舍服務和復康活動三方面。此外，勞工及福利局於本年度會繼續撥款 53,000 元，以供舉辦復康活動。

19. 此外，小組同意與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荃灣長者地區中心合辦“萬糴同心為公益”2012 活動，啟動禮會於六月十二日上午在該中心舉行。

VIII 第 7 項議程：其他事項

20.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的內容：

- (1)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財政結算報告

- (社會第 4/12-13 號文件)；以及
- (2)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止的財政報告
(社會第 5/12-13 號文件)。

21.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定於七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而討論文件的截止遞交日期為六月二十七日。

IX 會議結束

2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二零一二至一五年度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

召集人：林發耿議員
副召集人：林婉濱議員
副召集人：黃偉傑議員
成員：李洪波議員
陳恒鑛議員
陶桂英議員，JP
曾文典議員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鄒秉恬議員
卓麗麗女士
羅嘉團女士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召集人：黃偉傑議員
副召集人：陳振中議員
副召集人：鄒秉恬議員
成員：林婉濱議員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羅少傑議員
卓麗麗女士
羅嘉團女士